

金凤区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规定,《金凤区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已经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同意,现予发布。

本报告由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办公室,依据辖区内 4 个村、10 个社区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编制而成,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www.ycjin Feng.gov.cn/)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,请直接与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(地址:银川市金凤区福州南街 154 号;邮编:750021;电话:0951-3074993;传真:0951-3060596;电子邮箱:jfqhhd1@163.com)。

一、概述

2018 年,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紧紧围绕金凤区党委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,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,积极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,加强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,努力实现公开内容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、政务服务全过程,不断增强公开的质量和实效,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长期有效机制。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始终坚持主管领导主抓，分管领导专抓的领导机制，安排



了3名专兼职工作人员，各站、办、所主任分抓，村、社区书记专项负责。以街道党工委书记为领导，组织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并拟发文件《关于成立政务公开

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，为政府信息工作落到实处，扎根基层，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。

(二) 加强监督，规范政务公开工作。街道组织修订印发黄河东路街道2018政务公开落实方案，方案细化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不仅严格落实“五公开”还规范了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、公开平台建设等工作。健全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、保密审查等制度规范，加强对村、社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目前，村、社区政务公开主要有村务公开、计生卫生事项公开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重大事项公示等等。

(三) 做好政务公开基本目录编制工作。编制主动公开基

本目录《金凤区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政务公开基本目录》等。通过对内细化组织结构，对外优化办事流程的方式，使得街道政务公开队伍职责明晰，权责分明，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更加规范，线上线下公开同步推进，促进重点领域信息全面公开。

（四）全方位多渠道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。街道通过 LED 电子屏幕、宣传板、编制工作指南、微信平台、设置热线电话等方式公开各个部门详细的工作流程、办事依据及主要负责人。在街道民生服务中心设立政务公开查阅点，配备专用查阅电脑一台，方便居民查阅各种政府信息和各类公开事项。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，邀请辖区群众代表及媒体记者参加，增进了政民互动，同时，也通过代表的意见建议查漏补缺，切实将下一年度的政务公开做的更细、更优、更贴近群众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 年，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为 592 条，其中：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为 111 条；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为 51 条；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为 150 条；在《宁夏日报》《银川日报》等主流媒体发稿 200 余篇；在《宁夏电视台》（公共频道）《银川电视台》（公共频道）宣传 2 次。

三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按照《关于印发金凤区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金政办发〔2018〕80 号）等文件要求及责任分工。我街道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、切实做细做实政务公开重点领域、关键节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其中：发布机构职能信息 2 条，部门文件

15 条，规范性文件 2 条，扶贫工作信息 10 条，重点工作信息 6 条，河长制信息 9 条，财政资金信息 4 条，社会救助信息 16 条，医疗卫生信息 8 条，热点回应 2 条等。同时，街道将辖区内企事业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视为重中之重，严格落实污染源普查工作。



作。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的通知》(国发〔2016〕59 号)、

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方案》(国办发〔2017〕82 号)及

《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技术规定》(国污普〔2018〕3 号)文件要求，对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内的工业企业进行清查工作；督查做好河湖长制，制定《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全面推行河湖长制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》等；保障工长制落实。为辖区内工长制的落实提供监督机制，设立专人负责管理及时跟进工长制打卡进度，监督督促工长按时巡查。

四、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情况

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民生服务中心不断优化服务方式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务服务工作，实行“一门受理、协同办理”的运行模式，深化“一网一门一窗一次”服务，前移服务窗口，民生服务中心、村居均设立代办人员，方便居民群众办事，强化服务功能，

全面推进民生服务中心集中办理,优化服务。在街道民生服务中心



中心设置专门电子屏,对需录入 39 项便民事项进行了修改并核查,对社保、计生、社会救助等各项服务事项的办理流程进行了全面公开,方便居民了解政策。民生服务中心办结医保缴纳、养老、

丧葬费、低保申请、大病医疗救助、住房保障等各类办件共 21122 件。

五、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18 年,街道收到人大代表关于《解决砖渠村党员活动阵地》《解决南环高速水系连通工程征地款》《解决西部外滩生态长廊基础设施建设费》《解决农村环境整治预算资金》《黄河东路街道魏家桥村大绿化、大整治工程款》共计 5 条,全部按期回复并在网站公开。

六、开展政策解读情况

街道组织修订印发《黄河东路街道 2018 政务公开落实方案》该方案细化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,不仅严格落实“五公开”还规范了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、公开平台建设等工作。

七、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街道印发的《黄河东路街道 2018 政务公开落实方案》健全

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、保密审查等制度规范，加强对村、社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目前，村、社区政务公开主要有村务公开、计生卫生事项公开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重大事项公示等等。不断优化“政民互动平台”案件处理质量并提高自查案件的数量，为创建和谐、优美的生活环境提供保障，共处理领导信箱群众来信 6 件，办结 12345 平台转派件 5 件。

八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 年街道未接到受理群众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九、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

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，按照便利、实用、有效的原则，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、新形式，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，利用政务公开、微信公众平台、电子屏等渠道，进一步架起与人民群众沟通的桥梁。始终秉承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以便民、利民为旨归强化为民服，打造线上线下政务公开平台。

十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

建立健全制度，把工作落到实处。

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组织修订印发《黄河东路街道 2018 政务公开落实方案》方案细化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不仅严格落实“五公开”还规范了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



公众参与、公开平台建设等工作。健全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、保密审查等制度规范,加强对村、社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目前,村、社区全部设有政务公开栏,对财务、专项资金使用及群众关心的计生、卫生、社会救助等事项进行公示。

十一、2018 年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与不足

尽管 2018 年以来,我们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努力和工作,但由于经验不足、能力不强,我们的政务公开工作仍面临不少问题:一是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依然薄弱,主要体现在工作人员少,工作任务重,身兼多职;二是工作机制不够健全,信息发布审核工作协调一定程度上存在协调不畅的问题;三是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度有待加强。

十二、2019 年工作的初步计划与安排

针对存在的问题,街道将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好 2019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。

(一) 继续加强组织领导。始终坚持主要领导亲自部署、亲自督导,分管领导具体审核、具体落实,相关部门协调配合,采取有力举措,推进政务公开持续抓、抓全面,确保公开不断延伸,公开效果不断扩大。

(二) 加大政务公开工作保障力度。一方面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硬件设施建设,将政务公开所需经费予以充分保障,重点加强硬件设备更新;另一方面加强人员保障,切实将政治素养高、能力突出的工作人员配置到政务公开岗位,并尽量减少身兼多职的情况,加强业务培训。

（三）切实抓好平台建设。在加强现有线上线下平台建设的同时，以健全和完善辖区社区（村）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为契机，将社区（村）政务公开平台作为街道政务公开平台的延伸，将政务公开工作送到群众身边。

（四）突出重点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一方面要规范落实金凤区委政务公开工作重点，完成好规定动作，开展好重点动作，切实全面公开涉民生等重点领域公开；另一方面，扎实开展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积极回应线上线下公开申请，确保群众关切能够得到及时回应。

（五）开展好街道政府开放日工作。政府开放日是向“两代表一委员”及辖区群众展示政务公开成效，彰显推进政务公开决心的重要平台。计划 2019 年度开展两次政府公开日活动，暂定时间为 6 月份和 12 月份。

（六）建立健全民意汇集机制。明确公众参与事项范围，对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要决策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，必须通过征求意见、听证座谈、咨询协商、列席会议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，通过政务公开让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政策制定、执行和监督。

附件：金凤区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附件：

金凤区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统 计 指 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——	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592
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	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——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11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51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70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50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——	
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	次	0
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）		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——	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0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3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45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6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——	
（一）收到申请数	件	0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（二）申请办结数	件	0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（三）申请答复数	件	0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——	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1
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1
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3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1
2. 兼职人员数	人	2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	万元	0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——	
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2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1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50